

证券代码：002959

证券简称：小熊电器

公告编号：2025-082

债券代码：127069

债券简称：小熊转债

##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向下修正“小熊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转股期限：2023年2月20日至2028年8月11日
- 2、转股价格：52.19元/股
- 3、自2025年11月21日至2025年12月12日，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存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已触发“小熊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 4、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小熊转债”转股价格，且在次一交易日起算的未来三个月内（即2025年12月15日至2026年3月14日），如股价再次触发“小熊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2026年3月16日（2026年3月15日为非交易日）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小熊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小熊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 1、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099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了5,36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期限6年，发行总额为53,600.00万元。

#### 2、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2〕869号”文同意，公司53,6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9月7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

称“小熊转债”，债券代码“127069”。

### 3、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有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6 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 年 2 月 20 日）起至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8 年 8 月 11 日）止。

### 4、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未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 元（含税），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除息日为 2023 年 5 月 30 日。根据相关规定，“小熊转债”转股价格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起由原 55.23 元/股调整为 54.44 元/股。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为 286,800 股。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小熊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调整前“小熊转债”转股价格为 54.44 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 54.41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11 月 13 日起生效。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及 11 月 15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0,000 股限制性股票。鉴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可转债转股价格影响较小，因此转股价格未做调整，转股价格仍为 54.41 元/股。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未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 元（含税），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除息日为 2024 年 5 月 30 日。根据相关规定，“小熊转债”转股价格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起由原 54.41 元/股调整为 53.22 元/股。

公司自 2024 年 8 月 20 日至 2024 年 9 月 9 日，股票已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

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已触发“小熊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小熊转债”转股价格，且在未来六个月内（即 2024 年 9 月 10 日至 2025 年 3 月 9 日），如股价再次触发“小熊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均已满足。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增加无限售流通股 206,100 股。“小熊转债”转股价格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起由原 53.22 元/股调整为 53.20 元/股。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及 12 月 26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23,000 股限制性股票。鉴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可转债转股价格影响较小，因此转股价格未做调整，转股价格仍为 53.20 元/股。

公司自 2025 年 3 月 10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股票已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已触发“小熊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小熊转债”转股价格，且在未来六个月内（即 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如股价再次触发“小熊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未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本次股利分配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小熊转债”转股价格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起由原 53.20 元/股调整为 52.21 元/股。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均已满足，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增加无限售流通股 61,000 股，行权股票已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上市流通。鉴于

本次行权对“小熊转债”转股价格影响较小，因此转股价格未做调整，转股价格仍为 52.21 元/股。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均已满足，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增加无限售流通股 188,100 股，“小熊转债”转股价格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起由原 52.21 元/股调整为 52.19 元/股。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小熊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

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以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 2、修正程序

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 三、关于本次不向下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说明

自 2025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2 日，公司股票存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已触发“小熊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基于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小熊转债”转股价格，且在次一交易日起算的未来三个月内（即 2025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6 年 3 月 14 日），如股价再次触发“小熊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 2026 年 3 月 16 日（2026 年 3 月 15 日为非交易日）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小熊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小熊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 四、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2 月 13 日